

证券代码：000962

证券简称：G东方钽

公告编号：2006-017

宁夏东方钽业股份有限公司2005年年度报告摘要

§1 重要提示

1.1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本年度报告摘要摘自年度报告全文，投资者欲了解详细内容，应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1.2 没有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对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无法保证或存在异议。

1.3 董事未出席名单

未出席董事姓名	未出席会议原因	受托人姓名
高永祥	出差	曹永平

1.4 北京五联方圆会计师事务所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

1.5 公司董事长钟景明先生、总经理李彬先生、财务负责人赵文先生声明：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完整。

§2 公司基本情况简介

2.1 基本情况简介

股票简称	G东方钽
股票代码	000962
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注册地址和办公地址	注册地址：宁夏石嘴山市大武口区冶金路 办公地址：宁夏石嘴山市大武口区冶金路
邮政编码	注册地址的邮政编码：753000 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753000
公司国际互联网网址	http://www.oti.c.com.cn
电子信箱	otc@public.yc.nx.cn

2.2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叶照贯	汪红杰
联系地址	宁夏石嘴山市大武口区冶金路	宁夏石嘴山市大武口区冶金路
电话	0952-2098563	0952-2098564
传真	0952-2098562	0952-2098562
电子信箱	zhqb@oti.c.public.yc.nx.cn	zhqb@oti.c.public.yc.nx.cn

§3 会计数据和业务数据摘要

3.1 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人民币）元

	2005年	2004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03年
主营业务收入	597,030,446.70	581,735,020.02	2.63%	444,813,360.75
利润总额	42,066,086.67	49,663,316.37	-15.30%	21,597,054.91
净利润	37,746,286.57	39,949,595.85	-5.52%	17,401,052.94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36,620,632.29	41,033,224.11	-10.75%	11,992,171.7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2,730,687.80	110,369,871.61	2.14%	197,258,631.99
	2005年末	2004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03年末

			(%)	
总资产	1,418,670,663.71	1,354,403,653.38	4.75%	1,320,272,136.66
股东权益(不含少数股东权益)	1,125,742,421.73	1,111,869,215.87	1.25%	1,085,362,763.85

3.2 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人民币)元

	2005年	2004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03年
每股收益	0.1059	0.1121	-5.53%	0.0488
每股收益(注)	0.1059	-	-	-
净资产收益率	3.35%	3.59%	-0.24%	1.60%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为基础计算的净资产收益率	3.25%	3.69%	-0.44%	1.10%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0.3163	0.3097	2.13%	0.5535
	2005年末	2004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03年末
每股净资产	3.16	3.12	1.28%	3.05
调整后的每股净资产	3.16	3.12	1.28%	3.04

注:如果报告期末至报告披露日公司股本已发生变化,按新股本计算的每股收益。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人民币)元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金额
非经常性收益合计	6,427,766.91
处理固定资产净收益	14,726.02
短期投资收益	2,941.83
以前年度已计提减值准备的转回	5,381,777.06
委托投资损益	900,000.00
赔款收入	128,322.00
非经常性损失合计	4,890,951.24
处理固定资产损失	4,444.96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损失	2,828,239.01
罚款支出	20,920.94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	2,004,366.33
捐赠支出	32,980.00
影响利润总额小计	1,536,815.67
所得税影响数额	411,161.39
合计	1,125,654.28

3.3 国内外会计准则差异

适用 不适用

§4 股本变动及股东情况

4.1 股份变动情况表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数量	比例
			小计		

一、未上市流通股份	216,000,000	60.61%	0	216,000,000	60.61%
1、发起人股份	216,000,000	60.61%	0	216,000,000	60.61%
其中：					
国家持有股份	213,840,000	60.00%	0	213,840,000	60.00%
境内法人持有股份	2,160,000	0.61%	0	2,160,000	0.61%
境外法人持有股份	0	0.00%	0	0	0.00%
其他	0	0.00%	0	0	0.00%
2、募集法人股份	0	0.00%	0	0	0.00%
3、内部职工股	0	0.00%	0	0	0.00%
4、优先股或其他	0	0.00%	0	0	0.00%
二、已上市流通股份	140,400,000	39.39%	0	140,400,000	39.39%
1、人民币普通股	140,400,000	39.39%	0	140,400,000	39.39%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0	0.00%	0	0	0.00%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0	0.00%	0	0	0.00%
4、其他	0	0.00%	0	0	0.00%
三、股份总数	356,400,000	100.00%	0	356,400,000	100.00%

4.2 前10名股东、前10名流通股股东持股表

单位：股

股东总数		53,078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总数	持有非流通股数量	质押或冻结的股份数量
宁夏有色金属冶炼厂	国有法人股东	58.18%	207,360,000	207,360,000	0
青铜峡铝业集团公司	国有法人股东	0.61%	2,160,000	2,160,000	0
宁夏恒力钢丝绳股份有限公司	境内法人股东	0.61%	2,160,000	2,160,000	0
中国石油宁夏化工厂	国有法人股东	0.61%	2,160,000	2,160,000	0
中国有色金属工业技术开发交流中心	国有法人股东	0.61%	2,160,000	2,160,000	0
交通银行—  投资基金	社会公众股东	0.49%	1,741,280	0	
陶维农	社会公众股东	0.37%	1,330,000	0	
李贵和	社会公众股东	0.17%	599,343	0	
刘光明	社会公众股东	0.15%	536,056	0	
廖红兵	社会公众股东	0.14%	493,030	0	
前10名流通股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流通股数量		股份种类		
交通银行—普惠证券投资基金	1,741,280		人民币普通股		
陶维农	1,330,000		人民币普通股		
李贵和	599,343		人民币普通股		
刘光明	536,056		人民币普通股		
廖红兵	493,030		人民币普通股		
中国工商银行—融能深证100指数投资基金	435,496		人民币普通股		
彭天顺	4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陶敏	298,858		人民币普通股		
张鸿图	279,660		人民币普通股		
蔡林玉	255,000		人民币普通股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无				

4.3 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情况介绍

4.3.1 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3.2 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具体情况介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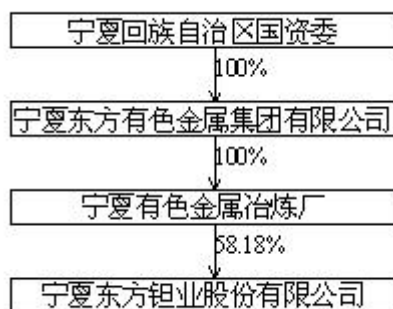
(1)、公司控股股东

公司控股股东为宁夏有色金属冶炼厂，法定代表人何季麟，注册资本41127.30万元，主要从事稀有金属冶炼、氯化盐、电子浆料、暖气片、进出口业务、机械加工、分析检测服务等。宁夏有色金属冶炼厂是由北京有色金属研究总院三个研究室于1965年成建制搬迁到宁夏石嘴山市大武口创建成立，原名冶金部九〇五厂，1972年转入宁夏地方管辖，更名为宁夏有色金属冶炼厂。1983年，国家冶金部有色司管理体制变更并成立中国有色金属工业总公司，宁夏有色金属冶炼厂又从宁夏划归中国有色金属工业总公司管辖，随着国家有色工业管理体制的进一步变化，宁夏有色金属冶炼厂又先后隶属于国家有色金属工业局和中国稀有稀土金属集团公司。2000年6月26日，国务院以国发[2000]17号文决定，自2000年7月1日起，将大部分中央所属有色金属事业单位下放地方管理，由此，宁夏有色金属冶炼厂下放宁夏地方政府管理。

(2)、公司间接控股股东

2003年元月30日，由公司控股股东宁夏有色金属冶炼厂与西北稀有金属材料研究院等企业组建的国有独资公司宁夏东方有色金属集团有限公司成立，该公司注册资本为45000万元，法定代表人何季麟。主营有色及稀有金属冶炼、加工、电子元器件制造、化工产品、金属材料、电子功能材料的生产、销售。报告期末，宁夏东方有色金属集团有限公司持有宁夏有色金属冶炼厂100%的股份，宁夏有色金属冶炼厂持有本公司207,360,000股股份，占总股本的58.18%，宁夏东方有色金属集团有限公司间接持有本公司58.18%的股份，为本公司的间接控股股东。

4.3.3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 5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5.1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及报酬情况

姓名	职务	性别	年龄	任期起止日期	年初持股数	年末持股数	变动原因	报告期内从公司领取的报酬总额(万元)	是否在股东单位或其他关联单位领取
钟景明	董事、董事长	男	42	2005年4月20日至2008年4月19日	0	0		0.00	是
张宗国	董事、副董事长	男	59	2005年4月20日至2008年4月19日	0	0		7.70	否
何季麟	董事	男	60	2005年4月20日至2008年4月19日	0	0		0.00	是
曹永平	董事	男	55	2005年4月20日至2008年4月19日	0	0		0.00	是
李彬	董事、总经理	男	46	2005年4月20日至2008年4月19日	0	0		5.34	否
方瑛	独立董事	女	63	2005年4月20日至2008年4月19日	0	0		3.00	否
张惠强	独立董事	男	42	2005年4月20日至2008年4月19日	0	0		3.00	否

黄永革	独立董事	男	36	2005年4月20日至2008年4月19日	0	0	3.00	否
刘景伟	独立董事	男	38	2005年4月20日至2008年4月19日	0	0	3.00	否
牛庆仁	董事	男	44	2005年4月20日至2008年4月19日	0	0	0.00	是
高永祥	董事	男	51	2005年4月20日至2008年4月19日	0	0	0.00	是
丁建林	监事	男	43	2005年4月20日至2008年4月19日	0	0	0.00	是
陈步烽	监事	男	57	2005年4月20日至2008年4月19日	0	0	0.00	是
张慧珍	监事	女	40	2005年4月20日至2008年4月19日	200	200	0.00	是
王松涛	监事	男	42	2005年4月20日至2008年4月19日	0	0	4.02	否
马跃忠	监事	男	39	2005年4月20日至2008年4月19日	0	0	4.12	否
高磊	副总经理	男	51	2005年4月20日至2008年4月19日	1,745	1,745	6.41	否
张九瑛	副总经理	男	51	2005年4月20日至2008年4月19日	0	0	6.72	否
陈林	副总经理	男	39	2005年4月20日至2008年4月19日	0	0	5.43	否
姜滨	总经理助理	男	37	2005年4月20日至2008年4月19日	1,920	1,920	6.80	否
孙双	总工程师	男	40	2005年2月20日至2008年4月19日	840	840	5.46	否
郑爱国	副总工程师	男	46	2005年4月20日至2008年4月19日	720	720	5.70	否
赵文	财务总监	男	39	2005年4月20日至2008年4月19日	0	0	3.83	否
合计	-	-	-	-	5,425	5,425	73.53	-

§6 董事会报告

6.1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2005年，世界钨工业继续呈现恢复性增长态势，但增幅不大，加上国内外市场竞争进一步加剧，产品价格持续回落。面对此形势，公司紧紧抓住市场开拓和技术进步等工作，积极调整经营战略，在稳固钨粉主导产品市场的同时，积极开发碳化钨、钨铜、人工晶体、氧化铈等产品，认真探索建立新的产业结构，努力适应客户的要求，提高公司经济运行的质量和效果，在公司主导产品钨丝销售量下降的情况下，新品销售实现了较大幅度的增长。报告期实现主营业务收入59703.04万元，同比增长2.63%，其中新品销售同比增长11.36%，主营业务利润13381.56万元，同比下降8.58%。净利润实现3774.63万元，同比下降5.52%，每股收益0.1059元，同比略降了5.53%。

6.2 主营业务分行业、产品情况表

单位：（人民币）万元

主营业务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或分产品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主营业务利润率（%）	主营业务收入比上年增减（%）	主营业务成本比上年增减（%）	主营业务利润率比上年增减（%）
有色金属压延加工业	59,703.04	46,023.12	22.91%	2.63%	5.73%	-8.98%
主营业务分产品情况						
钨、铈、钨制品	59,703.04	46,023.12	22.91%	2.63%	5.73%	-8.98%

6.3 主营业务分地区情况

单位：（人民币）万元

地区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收入比上年增减（%）
国内	29,075.67	27.81%
国外	30,627.37	-13.54%

6.4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变更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6.5 非募集资金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6.6 董事会对会计师事务所“非标意见”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7 董事会本次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以2005年末总股数35640万股为基数，每10股派发红利0.45元(含税)，共计16,038,000.00元，余额224,288,334.59元转入下一年度，并按有关最终决议执行，本年度拟不实施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公司本报告期内盈利但未提出现金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7 重要事项

7.1 收购资产

适用 不适用

7.2 出售资产

适用 不适用

7.3 重大担保

适用 不适用

7.4 重大关联交易

7.4.1 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人民币)万元

关联方	向关联方销售产品和提供劳务		向关联方采购产品和接受劳务	
	交易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交易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宁夏有色金属冶炼厂	3.49	0.01%	4,944.33	2.65%
西北稀有金属材料研究院	7,238.93	11.37%	2,341.14	4.26%
宁夏星日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3,080.08	4.24%	144.52	0.36%
宁夏东方特种材料科技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215.99	0.35%	395.21	0.99%
石嘴山市金诚实业有限公司	0.00	0.00%	152.64	0.14%
福建省南平市闽宁钨铌矿业开发有限公司	0.00	0.00%	2,990.97	7.52%
桂林新源钨业有限公司	650.80	20.67%	2,592.02	6.51%
北京鑫欧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0.00	0.00%	193.31	0.49%
合计	11,189.29	36.64%	13,754.14	22.92%

其中：报告期内上市公司向控股股东及其子公司销售产品或提供劳务的关联交易金额8,190.64万元。

7.4.2 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适用 不适用

资金占用情况及清欠方案

适用 不适用

清欠方案是否能确保在2006年底前彻底解决资金占用问题

是 否 不适用

7.5 委托理财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人民币)万元

受托人	委托金额	委托期限	报酬确定方式	实际收益	实际收回金额
宁都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1,000.00	2003年11月27日至2005年11月26日	6%	-282.82	717.18
合计	1,000.00	-	-	-282.82	717.18

其中：截止报告期末，逾期未收回的委托理财本金和收益累计0.00万元。

7.6 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7.6.1 股改承诺事项

1、承诺事项内容

除法定承诺外，公司控股股东宁夏有色金属冶炼厂还做出了如下特别承诺：

A、其所持有的东方钽业非流通股股份自获得上市流通权之日起，在二十四个月内不上市交易；在前项承诺期满后的十二个月内，通过深交所挂牌交易出售上述股份的数量占公司股份总数的比例不超过百分之五。

宁夏有色金属冶炼厂如有违反承诺的卖出交易，将卖出所得的资金划入上市公司账户归全体股东所有。

B、其所持有的非流通股股份自获得上市流通权之日起三年，宁夏有色金属冶炼厂在东方钽业每年年度股东大会上依据相关规定履行程序提出分红议案，并保证在股东大会表决时对该议案投赞成票，分红比例不少于东方钽业当年实现的可供投资者分配利润的50%。

2、承诺履行情况

尚未进入履行承诺实施期

3、违反承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7.6.2 其他承诺

适用 不适用

2005年6月30日，公司与控股公司宁夏有色金属冶炼厂签订了《债权转让协议书》，公司将与西北证券有限公司签订的《委托投资国债协议》及《委托投资国债协议备忘录》所约定的委托投资国债本金3000万元债权、投资收益90万元的追索权及滞纳金的请求权等所有权力全部转让给宁夏有色金属冶炼厂。按该协议规定，宁夏有色金属冶炼厂将于2006年6月30日前，由宁夏有色金属冶炼厂按季均衡原则支付给本公司，支付方式为现金、设备、房屋、原材料、物资、土地使用权等，截止2005年12月31日，宁夏有色金属冶炼厂共计支付给公司515万元，余款2485万元，宁夏有色金属冶炼厂承诺将在2006年中期报告之前还清。

7.7 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8 监事会报告

适用 不适用

2005年，公司监事会依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要求，本着对公司、股东、债权人负责的原则，通过列席董事会会议的形式参与公司重要工作，对会议议程、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进行有效监督；对公司的经营活动、预决议案、利润分配方案和公司发展规划等提出建议；检查公司经营管理情况和财务状况，对董事会成员和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责情况进行了监督。现将监事会2005年度工作情况报告如下：

一、报告期监事会的工作情况。

报告期内监事会共召开七次会议，具体情况如下：

1、二届十二次监事会会议

该次会议于2005年3月4日在石嘴山市宝山宾馆第二会议室召开。会议审议并通过：关于公司2004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2004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04年度财务决算的议案；

关于公司200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关于公司续聘五联联合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的议案；关于公司2005年度有关日常经营关联交易的议案；关于拟受让宁夏东方特种材料开发有限公司相关资产暨

关联交易的议案；关于公司资产报废报损的议案；监事会对公司依法运作、财务情况等方面发表独立意见。

2、二届十三次监事会会议

该次会议于2005年3月16日在宁夏石嘴山市宝山宾馆第二会议室召开，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监事会换届及推荐第三届由股东大会选举的监事候选人的议案。

3、二届十四次监事会会议

该次会议于2005年4月19日在宁夏石嘴山市宝山宾馆第二会议室召开，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2005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4、三届一次监事会会议

该次会议于2005年4月20日在宁夏石嘴山市宝山宾馆第二会议室召开，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选举监事会主席的议案。

5、三届二次监事会会议

该次会议于2005年6月30日在宁夏石嘴山市宝山宾馆第二会议室召开，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转让公司委托投资国债债权所形成关联交易的议案。

6、三届三次监事会会议

该次会议于2005年8月5日在宁夏石嘴山市宝山宾馆第二会议室召开，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2005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7、三届四次监事会会议

该次会议于2005年10月21日在宁夏石嘴山市宝山宾馆第二会议室召开，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2005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二、监事会对下列事项发表独立意见：

(1)、公司依法运作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监事会依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对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会议的召开是否符合规定程序，重大决策程序是否合法进行监督和检查、对董事会贯彻实施股东大会决议的情况和公司经理及其它高级管理人员履职情况进行了监督检查。监事会认为，公司遵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决策程序合法，内部控制制度比较完善，运作规范，公司董事、经理及其它高级管理人员在执行公司职务时未发现违反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及损害公司利益的行为，也均未涉及法律方面的诉讼事项。

(2)、公司财务情况

报告期内，监事会重点审核了公司拟核销的财产损失以及中期、年度财务报告和董事会向股东大会提交的会计资料，监事会认为公司核销资产的审批程序符合财政部和公司的有关规定。

(3)、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招股说明书中共有八个募集资金运用项目，除以下两个项目外，募集资金实际投入项目与承诺投入项目一致。《片式钽电容器技术改造》和《有色金属精细化工技术改造》两个项目，已按法定程序变更、公告，其项目资金用于钽铌资源的开发。详见2000年8月21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和《证券时报》上的200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故本报告期募集资金余额为4461.58万元，全部存于公司在银行开设的募集资金专户。

(4)、报告期内公司无重大收购、出售资产交易事项，没有发现内幕交易和损害股东权益或造成公司资产流失的事项。

(5)、关联交易

报告期内，公司的关联交易按照公平、公正等原则和关联交易协议执行，并按有关规定进行披露，无损害公司利益和损害股东权益的情况。

(6)、五联联合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为公司出具了2004年度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真实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

(7)、公司具有独立完整的业务及自主经营能力，与控股股东之间实行独立核算、独立承担责任和风险，在人员、资产、财务、业务、机构等方面完全实现了“五分开”。

报告期内，公司能够按照深交所《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信息披露制度的规定，认真、准确、及时做好信息披露方面的工作。

§9 财务报告

9.1 审计意见

审计意见：标准无保留审计意见

9.2 财务报表

9.2.1 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宁夏东方钨业股份有限公司

2005年12月31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合并	母公司	合并	母公司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242,264,047.74	213,424,752.25	197,421,200.41	172,553,811.71
短期投资	3,658,624.81	3,658,624.81	32,860,704.53	32,860,704.53
应收票据	8,186,752.50	8,166,752.50	7,198,589.75	7,198,589.75
应收股利				
应收利息				
应收账款	140,837,754.02	131,824,615.77	90,316,360.00	66,415,495.07
其他应收款	29,990,877.25	29,115,640.38	5,586,399.39	5,314,897.65
预付账款	24,724,509.17	19,591,511.62	25,158,926.40	13,051,979.07
应收补贴款				
存货	446,482,094.44	419,808,035.02	468,238,944.49	440,297,160.30
待摊费用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债权投资			10,000,000.00	10,000,000.00
其他流动资产				
流动资产合计	896,144,659.93	825,589,932.35	836,781,124.97	747,692,638.08
长期投资：				
长期股权投资	39,768,531.05	93,539,340.39	73,520,749.80	92,879,526.21
长期债权投资				
长期投资合计	39,768,531.05	93,539,340.39	73,520,749.80	92,879,526.21
合并价差				
固定资产：				
固定资产原价	730,683,682.52	662,890,031.26	670,692,108.94	661,058,211.02
减：累计折旧	304,396,657.56	299,009,326.49	256,091,415.60	253,300,283.03
固定资产净值	426,287,024.96	363,880,704.77	414,600,693.34	407,757,927.99
减：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1,982,112.96	1,850,114.66	2,146,161.31	2,146,161.31
固定资产净额	424,304,912.00	362,030,590.11	412,454,532.03	405,611,766.68
工程物资	397,321.29	397,321.29	504,378.68	504,378.68
在建工程	23,990,041.39	21,768,407.40	3,222,958.41	3,222,958.41
固定资产清理				
固定资产合计	448,692,274.68	384,196,318.80	416,181,869.12	409,339,103.77
无形资产及其他资产：				
无形资产	34,065,198.05	27,338,244.77	27,919,909.49	27,919,909.49
长期待摊费用				
其他长期资产				
无形资产及其他资产合计	34,065,198.05	27,338,244.77	27,919,909.49	27,919,909.49
递延税项：				
递延税款借项				
资产总计	1,418,670,663.71	1,330,663,836.31	1,354,403,653.38	1,277,831,177.55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42,910,600.00	10,000,000.00	53,887,266.00	
应付票据	2,000,000.00	2,000,000.00		
应付账款	59,951,276.56	36,851,597.35	46,360,513.66	37,653,974.77
预收账款	3,791,538.27	1,621,543.15	4,662,874.94	3,461,470.85

应付工资	31,941,650.46	30,653,152.97	37,054,055.97	37,054,055.97
应付福利费	25,752,373.43	24,571,430.32	22,659,953.75	22,118,332.06
应付股利				
应交税金	3,776,793.15	9,898,924.52	-3,645,696.47	4,764,437.26
其他应交款	88,485.72		10,429.94	
其他应付款	4,327,429.16	3,681,343.42	2,177,902.34	2,024,207.80
预提费用	163,671.28	73,700.00	63,201.80	
预计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负债			20,000,000.00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174,703,818.03	119,351,691.73	183,230,501.93	107,076,478.71
长期负债：				
长期借款	65,000,000.00	65,000,000.00	45,000,000.00	45,000,000.00
应付债券				
长期应付款	11,659,920.00	11,659,920.00	11,659,920.00	11,659,920.00
专项应付款	9,801,452.94	9,801,452.94	2,644,015.58	2,644,015.58
其他长期负债				
长期负债合计	86,461,372.94	86,461,372.94	59,303,935.58	59,303,935.58
递延税项：				
递延税款贷项				
负债合计	261,165,190.97	205,813,064.67	242,534,437.51	166,380,414.29
少数股东权益	31,763,051.01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356,400,000.00	356,400,000.00	356,400,000.00	356,400,000.00
减：已归还投资				
实收资本(或股本)净额	356,400,000.00	356,400,000.00	356,400,000.00	356,400,000.00
资本公积	450,233,641.82	450,233,641.82	447,376,722.53	447,376,722.53
盈余公积	94,820,445.32	94,809,832.24	87,271,188.00	87,355,214.42
其中：法定公益金	34,926,872.02	34,921,565.48	31,152,243.36	31,194,256.57
未分配利润	224,288,334.59	223,407,297.58	220,821,305.34	220,318,826.31
其中：现金股利	16,038,000.00	16,038,000.00	26,730,000.00	26,730,000.00
未确认的投资损失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125,742,421.73	1,124,850,771.64	1,111,869,215.87	1,111,450,763.26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418,670,663.71	1,330,663,836.31	1,354,403,653.38	1,277,831,177.55

法定代表人：钟景明 主管会计机构负责人：李彬 会计机构负责人：赵文

9.2.2 利润及利润分配表

编制单位：宁夏东方钨业股份有限公司

2005年1—12月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上年同期	
	合并	母公司	合并	母公司
一、主营业务收入	597,030,446.70	575,398,686.48	581,735,020.02	564,378,765.63
减：主营业务成本	460,231,191.20	448,820,237.13	435,284,231.93	426,054,011.65
主营业务税金及附加	2,983,701.05	2,869,199.89	68,671.75	68,671.75
二、主营业务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33,815,554.45	123,709,249.46	146,382,116.34	138,256,082.23
加：其他业务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531,853.32	926,450.75	404,967.39	-37,661.48
减：营业费用	11,273,576.49	11,788,594.36	13,551,406.60	14,699,768.80

管理费用	72,063,991.34	59,959,108.29	69,531,443.37	61,943,732.20
财务费用	1,128,117.38	1,506,420.42	3,865,846.55	-280,560.26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50,881,722.56	51,381,577.14	59,838,387.21	61,855,480.01
加：投资收益(亏损以“-”号填列)	-6,763,973.38	-7,433,129.93	-5,617,027.95	-7,580,652.23
补贴收入				
营业外收入	143,048.02	143,048.02	107,570.03	64,376.00
减：营业外支出	2,194,710.53	821,148.33	4,665,612.92	4,665,612.92
四、利润总额(亏损以“-”号填列)	42,066,086.67	43,270,346.90	49,663,316.37	49,673,590.86
减：所得税	5,997,257.81	5,997,257.81	9,713,720.52	9,713,720.52
少数股东损益	-1,677,457.71			
加：未确认的投资损失本期发生额				
五、净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37,746,286.57	37,273,089.09	39,949,595.85	39,959,870.34
加：年初未分配利润	220,821,305.34	220,318,826.31	203,117,628.67	202,606,930.03
其他转入				
六、可供分配的利润	258,567,591.91	257,591,915.40	243,067,224.52	242,566,800.37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3,774,628.66	3,727,308.91	3,994,959.59	3,995,987.03
提取法定公益金	3,774,628.66	3,727,308.91	3,994,959.59	3,995,987.03
提取职工奖励及福利基金				
提取储备基金				
提取企业发展基金				
利润归还投资				
七、可供投资者分配的利润	251,018,334.59	250,137,297.58	235,077,305.34	234,574,826.31
减：应付优先股股利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应付普通股股利	26,730,000.00	26,730,000.00	14,256,000.00	14,256,000.00
转作资本(或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八、未分配利润	224,288,334.59	223,407,297.58	220,821,305.34	220,318,826.31
利润表(补充资料)				
1. 出售、处置部门或被投资单位所得收益				
2. 自然灾害发生的损失				
3. 会计政策变更增加(或减少)利润总额				
4. 会计估计变更增加(或减少)利润总额				
5. 债务重组损失				
6. 其他				

法定代表人：钟景明 主管会计机构负责人：李彬 会计机构负责人：赵文

9.2.3 现金流量表

编制单位：宁夏东方钽业股份有限公司

2005年1—12月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合并	母公司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产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632,401,222.60	336,956,123.18
收到的税费返还	5,878,518.30	5,878,518.30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0,659,473.13	19,413,967.12
现金流入小计	658,939,214.03	362,248,608.60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432,169,639.05	204,251,227.27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61,698,998.26	56,058,101.53
支付的各项税费	21,948,061.03	19,700,244.01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0,391,827.89	14,302,854.58
现金流出小计	546,208,526.23	294,312,427.3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2,730,687.80	67,936,181.21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7,185,262.82	7,185,262.82
取得投资收益所收到的现金	1,095,047.91	1,095,047.91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收回的现金净额	5,055.00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现金流入小计	8,285,365.73	8,280,310.73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支付的现金	33,424,078.79	31,901,288.23
投资所支付的现金	3,913,543.17	3,913,543.17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现金流出小计	37,337,621.96	35,814,831.4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9,052,256.23	-27,534,520.67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借款所收到的现金	80,115,862.15	40,000,000.00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现金流入小计	80,115,862.15	40,000,000.00
偿还债务所支付的现金	88,084,483.05	10,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所支付的现金	31,334,758.08	29,530,720.00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现金流出小计	119,419,241.13	39,530,720.0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9,303,378.98	469,280.0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	467,794.74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44,842,847.33	40,870,940.54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37,746,286.57	37,273,089.09
加：计提的资产减值准备	8,479,899.64	7,793,388.40
固定资产折旧	56,420,448.80	53,824,034.51
无形资产摊销	660,823.44	581,664.72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待摊费用减少（减：增加）		
预提费用增加（减：减少）	100,469.48	73,700.0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减：收益）	-10,281.06	-14,726.02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	2,004,366.33	821,033.33
财务费用	4,390,563.49	2,592,172.94
投资损失（减：收益）	1,111,175.47	1,780,332.02
递延税款贷项（减：借项）		
存货的减少（减：增加）	21,797,724.36	20,529,999.59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减：增加）	-10,643,747.78	-65,683,103.18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减少)	-7,649,583.23	8,364,595.81
其他		
少数股东损益	-1,677,457.7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2,730,687.80	67,936,181.21
2.不涉及现金收支的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242,264,047.74	213,424,752.25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197,421,200.41	172,553,811.71
加:现金等价物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44,842,847.33	40,870,940.54

法定代表人:钟景明 主管会计机构负责人:李彬 会计机构负责人:赵文

9.3 与最近一期年度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具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9.4 重大会计差错的内容、更正金额、原因及其影响

适用 不适用

9.5 与最近一期年度报告相比,合并范围发生变化的具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本年度合并会计报表的合并范围新增一家子公司即:桂林新源钽业有限公司,该公司注册资本6766万元,本公司投资3464万元,占该公司注册资本的51.20%,由于该公司本年度发生亏损,故纳入合并报表范围。

宁夏东方钽业股份有限公司

2006年3月17日